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本)

项目名称：夹江县杨湾手工造纸非遗传承及研学文旅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夹江县杨湾手工造纸非遗传承及研学文旅项目										
项目代码	2202-511126-09-01-180196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雨	联系方式	18608336788								
建设地点	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2组										
地理坐标	(103 度 32 分 49.535 秒, 29 度 49 分 14.08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222 手工纸制造; R9030 休闲观光活动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7 纸浆制造 221*; 造纸 222* (含废纸造纸) ---手工纸制造;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15 旅游开发---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夹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2202-511126-99-01-180196】FGQB-0053号								
总投资(万元)	4200	环保投资(万元)	33.0								
环保投资占比(%)	0.79	施工工期	6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13384 (20.075 亩)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需要深入论证的，应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开展专项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排污情况及所涉环境敏感程度，确定专项评价的类别。本项目大气、地表水、环境风险、生态和海洋专项评价具体设置情况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35%;">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th> <th style="width: 15%;">设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²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排放废气只涉及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1、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只涉及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1、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	无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只涉及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1、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属于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设置取水口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无
<p>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附录 B、附录 C。</p> <p>此外，本项目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不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p> <p>综上，本项目不需要设置专项评价。</p>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一、“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结合我</p>			

市实际，就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简称“三线一单”）。

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乐府发〔2021〕7号）、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号）。本项目与其符合性分析如下：

1、与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2组，根据《乐山市“三线一单”图集-生态保护红线图》，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保护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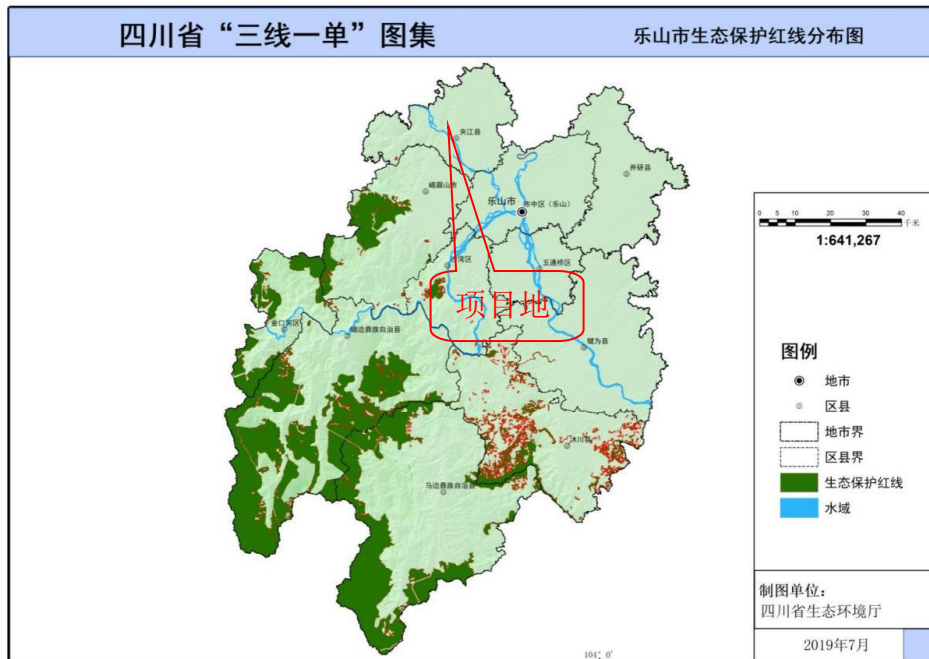


图 1-1 乐山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2、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夹江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5 日出具的工作通报《2021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2021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一氧化碳、细颗粒物（PM_{2.5}）和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值分别为 6.1μg/m³、24.7μg/m³、139.6μg/m³、1.1mg/m³、40.3μg/m³、60.1μg/m³，项目所在区域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超标。因此，本项目位于不

达标区域。

同时根据检测报告，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声环境质量良好。

根据乐山市地表水水质质量月报（2022年10月），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规定的III类水域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未触及当地环境质量底线，符合相关要求。

3、与“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矿产资源、地下水资源开采和基本农田等土地资源占用问题，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趋于资源利用总量较少。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未触及当地的资源利用上线，符合相关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乐府发〔2021〕7号），本项目位于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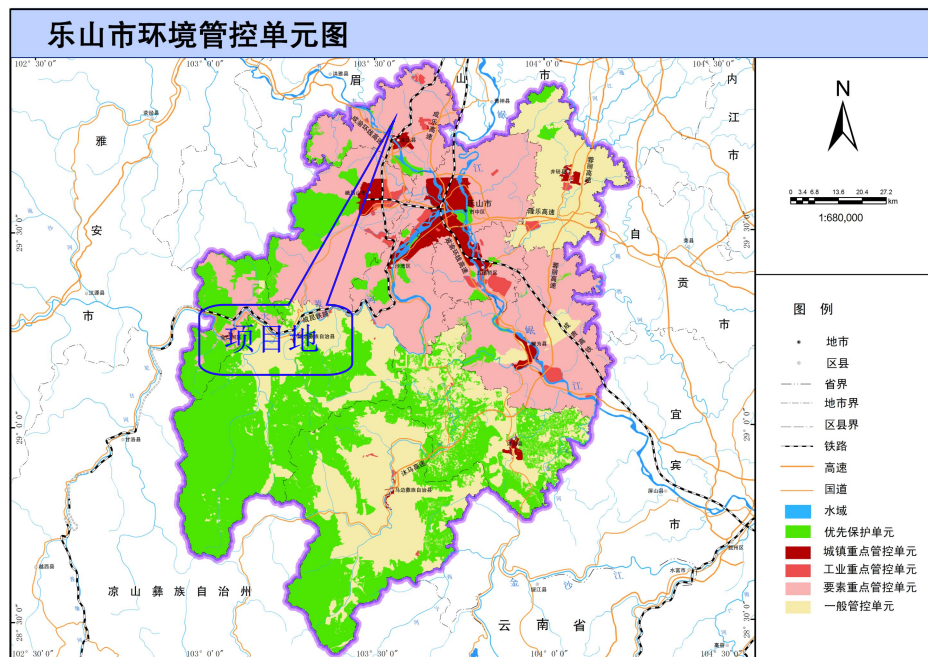


图 1-2 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本项目与乐府发〔2021〕7号文件符合性分析如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与“乐府发〔2021〕7号”生态环境准入总体要求符合性			
项目	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乐山市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1.对化工、钢铁、水泥、陶瓷、造纸、铁合金、砖瓦等重点产业提出严格资源环境绩效水平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钢铁、水泥、陶瓷、铁合金、砖瓦等重点产业；本项目利用外购商品浆生产手工纸，不涉及制浆。资源环境绩效水平满足行业要求；本次评价提出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各项污染物经治理后能够达标排放	符合
	2.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鼓励现有化工企业逐步搬入合规园区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在化工园区	符合
	3.按照“一总部五基地”工业总体布局，推进城区以及布局不合理的高排放、高能耗企业“退城入园”，引导企业在搬迁改造中压减低端、低效、负效产能	本项目不属于高排放、高能耗企业	符合
	4.严格控制高排放、高能耗项目准入；严格执行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严格执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高排放、高能耗项目	符合
	5.引进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环评和区域产业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不位于园区内；与《夹江县纸产业规划》相符、与《夹江县“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相符	符合
夹江县生态准入要求	1.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优化陶瓷产业布局，推动陶瓷行业提档升级和绿色低碳改造；加快推进园外工业企业退城入园；	本项目不属于陶瓷行业	符合
	2.加强区域大气污染治理，推进陶瓷、制浆造纸等重点行业废气深度治理改造；严格执行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倍量削减要求；	本项目为手工纸制造，产生的废气仅为少量颗粒物	符合

		3.加强青衣江良好水体保护，严格控制青衣江流域水环境风险突出项目；	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符合
		4 制浆造纸行业执行严格资源环境绩效水平要求；	本项目无制浆工序	符合
		5.合理畜禽养殖布局，推进畜禽粪污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行业	符合
		6.加强城乡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	/	/
要素 重点 管控 单元 管控 要求		重点管控单元中，应针对性地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突出等问题，制定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对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提出污染物削减比例要求；对生态环境质量达标区域，提出允许排放量建议指标	夹江县为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提出污染物削减比例要求	符合
<p>综上，本项目符合“乐府发〔2021〕7号”生态环境准入总体要求。</p> <p>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2组，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四川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https://tftb.sczwfw.gov.cn:8085/hos-server/pub/jmas/jmasbucket/jmopen_files/webapp/html5/sxydctfx/index.html?areaCode=510000000000），截图如下：</p>				

“三线一单” 符合性分析

按照相关管理要求，本系统查询结果仅供参考。

分析结果

项目夹江县杨湾手工造纸非遗传承及研学文旅项目所属手工纸制造行业，共涉及3个管控单元，若需要查看管控要求，请点击右侧导出按钮，导出管控要求进行查看。

序号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城市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1	ZH51112620005	夹江县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乐山市	夹江县	环境综合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2	YS5111263210013	青衣江夹江县姜公堰控制单元	乐山市	夹江县	水环境分区	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3	YS5111262320001	乐山市夹江县大气环境布局敏感...	乐山市	夹江县	大气环境分区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本项目涉及3个环境管控单元，涉及的管控单元见下表：

表1-3 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市(州)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ZH51112620005	夹江县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乐山市	夹江县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YS5111263210013	青衣江夹江县姜公堰控制单元	乐山市	夹江县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YS5111262320001	乐山市夹江县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乐山市	夹江县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表1-4 建设项目与“三线一单”相关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要点

		“三线一单”的具体要求		项目对应情况介绍	符合性	
类别		对应管控要求				
乐山市 普适性 准入清单	普 适 性 清 单 管 控 要 求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p>(1)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2) 禁止在长江流域开放水域养殖、投放外来物种或者其他非本地物种种质资源。禁止在长江流域禁止采砂区和禁止采砂期从事采砂活动。全面停止小型水电项目开发，已建成的中小型水电站不再扩容；</p> <p>(3) 禁止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采区内开采矿产；禁止土法采、选、冶严重污染环境的矿产资源；</p> <p>(4) 对于基本农田，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p> <p>(5) 畜禽养殖严格按照乐山市各区县畜禽养殖区域划定方案执行，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p>	<p>(1)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在化工园区内；</p> <p>(2) 本项目为手工纸制造</p> <p>(3) 本项目不开采矿产</p> <p>(4) 本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p> <p>(5)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p>	符合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p>(1) 现有化工、建材、有色、钢铁等工业企业，原则上限制发展，污染物排放只降不增，允许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引导企业结合产业升级等适时搬迁入园；</p> <p>(2) 单元内若新布局工业园区，应符合最新的国土空间规划，并结合区域环境特点、三线成果、园区产业类别，充分论证选址的环境合理性；</p> <p>(3) 水环境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应严格限制布设以电力、钢铁、造纸、石化、化工、印染、化纤等高耗水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新建屠宰、用排水量大的农副产品加工等以水污染为主的企业，严格实行水污染物倍量替代；控制畜禽养殖规模，全面治理畜禽养殖污染；</p> <p>(4)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区应严格限制布设以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等高污染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大气环境弱扩散区谨慎布局垃圾发电、危废焚烧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位</p>	<p>(1)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建材、有色、钢铁等工业企业；</p> <p>(2) 本项目选址不属于园区；</p> <p>(3)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2组，为手工造纸以及研学旅游；不属于屠宰；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池（2m²）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p>	符合

			<p>于不达标区域的大气环境布局敏感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涉气三类工业项目；</p> <p>(5) 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重大基础设施、军事国防以及农牧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包括深度贫困地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省级以下基础设施、易地扶贫搬迁、民生发展等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按程序严格论证后依法依规报批；</p> <p>(6)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对全部耕地按限制开发的要求进行管理。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p> <p>(7) 新建大中型水电工程，应当经科学论证，并报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批准。除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且是国务院及其相关部门、省级人民政府认可的脱贫攻坚项目外，严控新建商业开发的小水电项目；</p> <p>(8) 长江流域河道采砂应当依法取得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流域管理机构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许可。严格控制采砂区域、采砂总量和采砂区域内的采砂船舶数量。</p>	<p>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不属于畜禽养殖；</p> <p>(4) 本项目不属于以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等高污染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p> <p>(5) 本项目不涉及；</p> <p>(6) 本项目不涉及耕地；</p> <p>(7) 本项目不属于水电工程；</p> <p>(8) 本项目不涉及采砂。</p>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p>(1) 全面取缔禁养区内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岷江岸线延伸至陆域 200 米范围内基本消除畜禽养殖场（小区）；</p> <p>(2) 对长江流域已建小水电工程，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分类整改或者采取措施逐步退出；</p> <p>(3) 长江主要支流重点管控岸线：按照长江干线非法码头治理标准和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等要求，持续开展长江主要支流非法码头整治。</p>	<p>(1)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p> <p>(2) 本项目不属于水电工程；</p> <p>(3)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主要支流重点管控岸线。</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p>(1) 对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实施现役源 2 倍削减替代；</p> <p>(2) 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p> <p>(3) 水质超标的水功能区，应当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p>	<p>(1)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p> <p>(2) 本项目不直接排放废水；</p>	符合

			削减要求。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p>(1) 现有处理规模大于 1000 吨日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以及存栏量≥300 头猪、粪污经处理后向环境排放的畜禽养殖场，应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相关要求；</p> <p>(2) 市中区、五通桥区、沙湾区、犍为县、井研县、夹江县、峨眉山市的现有企业执行相应行业以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和特别控制要求。全市燃煤锅炉稳定达到超低排放限值要求，烟粉尘低于 10 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低于 35 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低于 50 毫克立方米；</p> <p>(3) 严禁新增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持续推进水泥、陶瓷、砖瓦、铸造、铁合金、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深入推进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持续推进陶瓷行业（喷雾干燥塔）清洁能源改造工程，加快推进五通桥涉氨排放化工企业氨排放治理。</p>	<p>(1) 项目颗粒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和特别控制要求。</p> <p>(2)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p>	符合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p>(1) 新、改、扩建工业项目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2) 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 80%。到 2022 年底，65%以上的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p> <p>(3) 新、改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利用率提高到 4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提高到 90%以上，控制农村面源污染，采取灌排分离等措施控制农田氮磷流失。</p> <p>(4) 新、改扩建造纸企业参考执行乐山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制浆造纸行业资源环境绩效准入门槛相应要求。</p> <p>(5) 屠宰项目如需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必须按照排水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水，同时接受所在地的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p> <p>(6) 到 2023 年底，乡镇及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p> <p>(7)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区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整治。扎实推进机</p>	<p>(1) 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2) 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后用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p> <p>(3) 本项目不属于养殖场。</p> <p>(4) 本项目手工纸制造的原料为外购商品浆板，项目内不制浆。资源环境绩效水平满足行业要求；本次评价提出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各项污染物经治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满足乐山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制浆造纸行业资源环境绩效准入门槛相应要求。</p> <p>(5) 本项目不属于屠宰。</p>	符合

			<p>械设备制造、家具制造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确保全面达标；推广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建筑涂料、木器涂料、胶黏剂等产品；全面推广汽修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涂料，采用高效涂装工艺，完善有机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取缔露天和敞开式汽修喷涂作业。</p> <p>（8）严格执行《关于实施第六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的通告》及《四川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办法》。加强油品的监督管理，按照国家、省要求全面供应国六标准的车用汽柴油，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使用不合格油品和车用尿素行为。</p> <p>（9）严格控制道路扬尘。国省道路、高速路连接线等重点通行线路和建成区城乡结合部每天机械化清扫、冲洗不少于1次。强化城郊结合部扬尘污染管控。重点抓好重点交通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切实加强城郊结合部重点货车绕行道路扬尘治理。熏制腊肉集中规划布点，加强宣传和引导，防止腌制品熏制污染大气环境。</p>	（6）本项目不产生挥发性有机物。	
		联防联控要求	/	/	/
	环境风险防控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p>（1）严禁新增以铅、汞、镉、铬、砷五类重金属为主的污染物排放，引导现有企业结合产业升级等适时搬入产业对口园区；</p> <p>（2）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企业用地，以及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用地，应按相关要求进行调查评估，符合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方可进入用地程序；</p> <p>（3）严禁将城镇生活垃圾、污泥、工业废物直接用作肥料，禁止处理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禁止在农用地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p> <p>（4）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的区县新建有色金属矿采</p>	<p>（1）本项目不涉及以铅、汞、镉、铬、砷五类重金属为主的污染物；</p> <p>（2）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不属于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p> <p>（3）本项目原辅材料仅浆板以及井水，无其他辅料；</p> <p>（4）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p>	符合

				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涉重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林地、草地、园地的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	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涉重等行业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1）加强农业灌溉管理，发展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灌溉、水肥一体化等高效农业节水灌溉方式和农耕农艺节水技术，提高输配水效率和调度水平。发展节水渔业、牧业，组织实施规模养殖场节水建设和改造，推行节水型畜禽养殖技术和方式。	/	/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1）禁止焚烧秸秆，大力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能源化等多种形式的秸秆综合利用。 （2）到 2030 年，农业废弃物全部实现资源化利用。 （3）在秋收和夏收阶段开展秸秆禁烧专项巡查，强化成都平原地区区域联动。	/	/	
	禁燃区要求		（1）能源结构以天然气和电为主。保留 20 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并执行超低排放要求，鼓励搬入园区； （2）禁燃区内禁止审批（核准、备案）、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	（1）本项目不使用燃煤锅炉； （2）本项目不属于禁燃区，且本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ZH51112620005；夹江县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1、严控新建用排水量大以及排放污染的企业；2、其他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1、不属于排水量大的企业；2、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1、单元内既有合法手续的、且污染物排放和环境风险满足管控要求的企业可继续保留，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并进一步加强监管；否则限期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属地政府责令关停退出；2、其他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新增源等	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	符合

			量或倍量替代		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1、控制工业、生活污染源，减少移动源污染物排放。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车、油、路、管”综合整治；加快老旧车辆的淘汰和不达标车辆的整治。加强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严格实施密闭运输，强化城乡结合部环境监管。2、其他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	/	/
			安全利用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	/	/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	/	/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1、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四川省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四川省工作方案》等要求；2、其他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2、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执行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1、禁燃区内禁止生产、销售、运输燃用高污染燃料；2、其他执行乐山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不属于禁燃区； 2、满足乐山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普适性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大气环境布局	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	/	/	/

敏感重点管控区； YS5111262320001； 乐山市夹江县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特性控要求	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	/	/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	/	/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	/	/
		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	/	/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合理布局畜禽养殖规模，单位面积耕地的畜禽承载力不突破《四川省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要求；强化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提高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	符合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	/	/
		饮用水水源和其它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	/	/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	/	/	/	

		发利用效率				
		空间布局约束	/	/	/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YS5111262320001；乐山市夹江县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符合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无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禁止新建高污染项目，新上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必须采用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清洁生产技术。把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对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实施现役源2倍削减量替代。提高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企业环境准入门槛。对涉VOCs新建项目进行严格把关，要求各类涉VOCs的建设项目在设计、建设中使用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清洁生产和密闭化工艺。	不涉及高污染项目；无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综上，本项目在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等方面均符合项目所在区域“三线一单”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研学旅游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年）分类中的“R9030 休闲观光活动”，手工纸制造属于“C2222手工纸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研学旅游属于“三十四、旅游业—1、旅游商品、旅游纪念品、旅游装备设备，以及休闲、登山、滑雪、潜水、探险等各类户外活动用品开发与营销服务”，属于鼓励类项目。手工纸制造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以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同时建设单位取得了夹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202-511126-99-01-180196】FGQB-0053号）。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三、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1 用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20.075亩，其中6亩（为原杨湾村村委会）用于建设手工纸厂区；其余14.075亩（为租赁的村委会附近土地）用于建设健身广场、停车场以及研学旅游区。

手工纸厂区：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委会签订了《土地承包及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占地面积共计6亩；夹江县人民政府于2022年9月21日出具了《关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村民委员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批复》（夹府土〔2022〕24号）；夹江县行政审批局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了《关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村民委员会占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批复》（夹行审投资〔2022〕42号），明确该地块（0.3097公顷）为集体建设用地。

健身广场、停车场以及研学旅游区：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第二村民小组签订了《土地流转合同》，明确占地面积为14.075亩，用地性质为耕地。

夹江县马村镇人民政府于2023年1月12日出具了证明，明确本项目符合马村镇规划，不占用基本农田，同意项目建设及运营。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夹江县马村镇规划。

2 外环境关系

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共分为四个区域，厂区、健身广场、研学旅游区以及停车场。厂区位于村道东面，健身广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北方向，研学旅游区位于村道西侧中部，停车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南方向。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外环境关系如下：

东面紧邻 1 处废弃房，127m~262m 范围内有住户 9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东南面紧邻耕地，8m~468m 范围内有住户 18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南面紧邻耕地，34m~478m 范围内有住户 29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南面 43m~375m 范围内有住户 7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面 132m~385m 范围内有住户 10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北面 213m~490m 有住户 36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北面紧邻~500m 有住户 67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东北面 14m~75m 有住户 5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根据了解，项目最近敏感点为北面紧邻的住户，根据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外环境通过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后，噪声、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本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本项目选址不涉及基本农田、集中式饮用水取水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周边无重点保护动物栖息地，无挂牌名木古树；环境敏感点较少且相距生产区一定距离，项目建设无明显制约因素。

本项目选址基本合理，与周围环境基本相容。

四、与《夹江县县域村镇体系规划和夹江县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符合性

《夹江县县域村镇体系规划和夹江县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主要内容为“（一）确定城市形象定位、调整城市性质、明确城市职能 将千年纸乡、西部瓷都作为城市形象定位 城市职能为……以纸乡风韵，瓷都风采为特色的宜居

宜业山水人文城市……（三）构建“两带三区”的县域产业空间格局，重点建设三大主题功能区……已军民融合产业、高端陶瓷产业、新材料产业、书画纸产业、茶特色加工产业为主导……（四）调整县域城乡空间结构和布局……依托交通、产业走廊形成的西部生态人文旅游发展翼和东部现代发展翼；打造甘江、木城、吴场、马村、华头五个县域城镇发展极、重点镇及若干特色小镇，最终规划形成一核两翼、五极多点的空间布局。（五）引导县域旅游发展 依托东风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等旅游资源，将峨眉青衣养生地、书画瓷艺文化城作为我县旅游形象定位……”

本项目主要为旅游项目，服务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手工纸的传承展示，有利于手工纸产业的形成、并带动马村镇经济旅游发展，符合县域规划。

五、与《夹江县纸产业规划》符合性

夹江县有深厚的纸业文化底蕴，有良好的技术人才和市场基础，有很好的原料、交通、电力等外部条件，在夹江县规划发展纸产业，具有很好的条件，既能保护好夹江书画纸非物质文化遗产，同时又能做大、做强夹江县的造纸工业，为夹江县的经济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规划范围：本规划将对全县区域内的手工造纸和机制纸、纸加工行业进行统一规划，使全县的纸产业能够有序发展。在统筹规划的前提下，对全县现有的手工书画纸和机制书画纸产业进行统筹规划，此外，还集中规划两个纸产业园区，即马村书画纸产业园和经开区非书画纸纸产业园，规划总用地面积 2008.6 亩。其中：马村书画纸产业园位于夹江县马村乡，规划范围沿省道 305 线，东至石堰村，西至碧山村，总用地面积 844.5 亩。经开区非书画纸产业园位于夹江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总用地面积 1164.1 亩。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位于马村书画纸产业园范围内，本项目年产手工纸 150t，全部采用手工技艺，项目的建设可提升手工纸技艺的传承性，可促进书画纸产业发展，提升千年纸乡形象。

六、与《夹江县“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夹江县“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规划范围为夹江县行政辖区范围全部 9 个镇（街道）：濛城街道、青衣街道、新场镇、甘江镇、木城镇、吴

场镇、黄土镇、马村镇、华头镇，涵盖总面积 747.48 平方公里。

第三章——空间布局——四、推动五大旅游核心点建设——打造马村中国纸乡。依托国家级传统村落和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幸福美丽新村、纸文化特色村落、文旅环线改造等一系列基础设施项目，围绕文旅教结合共享产业格局，打造中国纸艺第一村，加快村史馆、枷担桥老街片区、传施工艺工作站、张大千寓所民居组团等片区打造和建设。

第五章——全域旅游产品体系规划——二、“纸画”主题非遗研学游——建好“马村纸文化国际旅游基地”和“马村纸文化特色村落建设”，打造集观光、休闲、度假、体验、研学、购物为一体的特色创意产业园，将“纸文化”“画文化”打造成为展现夹江传统文化魅力的精品。

本项目位于乐山市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位于夹江县“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范围内。本项目建设内容涉及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全部采用手工技艺，游客通过参观以及体验，可感受马村纸文化的魅力。同时，提升手工纸技艺的传承性。

因此，本项目与夹江县“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是相符的。

七、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符合性分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第二十六条“国家对长江流域河湖岸线实施特殊管制。国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统筹协调国务院自然资源、水行政、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交通运输、林业和草原等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划定河湖岸线保护范围，制定河湖岸线保护规划，严格控制岸线开发建设，促进岸线合理高效利用。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距离西面青衣江（长江支流）最近距离为 5.8km，同时本项目属于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不属于化工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禁止建设项目。

八、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长江经济带“三极”中成渝城市群，根据《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符合性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负面清单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属于文旅以及手工纸制造，不属于码头以及过长江通道项目。	符合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符合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属于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符合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属于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属于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符合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不存在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不属于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不属于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符合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无排污口。	符合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本项目不涉及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符合
8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	本项目距离西面青衣江（长江支流）最近距离为 5.8km，本项目从事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不属于化工项目。同时，本项目不建设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	符合

	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改建除外。	石膏库	
9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本项目从事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手工纸制造的原料为外购商品浆板，项目内不制浆。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不外排，废气仅少量颗粒物，不属于高污染项目。	符合
10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项目。	符合
11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	符合

本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相符。

九、与《四川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川府发〔2022〕2号）的符合性

本项目与《四川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川府发〔2022〕2号）符合性，详见表 1-6。

表 1-6 本项目与（川府发〔2022〕2号）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政策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推动传统行业绿色化改造。全面推进钢铁、化工、冶金、建材、轻工、食品等传统领域企业实施全要素、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将智能化、绿色化融入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过程，不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有效削减污染物排放。积极构建绿色产业链供应链。以钢铁、造纸、食品等行业为重点，推进产品绿色化、低碳化升级，增加绿色产品供给能力，提升其市场占比。完善四川省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办法，在“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到 2025 年，全省钢铁、水泥、电解铝、白酒、造纸等行业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从事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	符合

		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废水不外排, 废气仅少量颗粒物, 不属于高污染项目	
	强化水环境污染治理。强化工业污水综合整治。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 重点开展电子信息、造纸、印染、化工、酿造等行业废水专项治理, 全面实现工业废水达标排放。	本项目从事研学旅游以及手工纸制造; 废水不外排	符合
<p>本项目与《四川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川府发〔2022〕2号)相符。</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 容	<p>1、项目由来</p> <p>党的十九大后，国家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与发展非常重视，大力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夹江是中国书画纸之乡全国中小学生书画用纸生产基地-千年纸乡之称。夹江竹纸制作技艺是国家级非遗，而这张纸目前面临失传、绝迹、死亡，急待拯救、保护、传承、发展。传统古法手工纸只有走高端产品，并融入现代生活，旅游观光体验现代审美艺术中才有的生存空间。</p> <p>根据《夹江县纸产业规划》，设立马村书画纸产业园，该产业园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本项目位于马村镇杨湾村2组，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可促进书画纸产业发展，提升夹江县千年纸乡形象。项目拟设置研学旅游区、体验区以及展厅，游客在体验手工纸制造工艺和研学旅游后可购买手工纸带走。</p> <p>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拟投资4200万建设夹江县杨湾手工造纸非遗传承及研学文旅项目。项目占地20.075亩，新建手工造纸研学旅游区及民宿，购置手工造纸相应设施，配套绿化、休闲娱乐区域及场地硬化。年设计产手工纸50000刀、民宿年接待服务人次5000人次、研学旅游区年接待服务人次30000人次。总建筑面积6500平方米。</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本项目手工纸制造类别属于“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7 纸浆制造 221*；造纸 222*（含废纸造纸）---手工纸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研学旅游属于“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15 旅游开发---其他”，应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第四条 建设内容涉及本名录中两个及以上项目类别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评价类别按照其中单项等级最高的确定。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u>本项目不涉及制浆以及漂白工艺。</u></p> <p>据此，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技术力量、安排人员，进行了资料收集、分</p>
--------------	--

析和现场踏勘，在对本项目的环境现状和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说明和环评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夹江县杨湾手工造纸非遗传承及研学文旅项目

建设单位：夹江县杨湾手工竹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4200 万元，企业自筹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 20.075 亩，新建手工造纸研学旅游区及民宿，购置手工造纸相应设施，配套绿化、休闲娱乐区域及场地硬化。年设计产手工纸 50000 刀、民宿年接待服务人次 5000 人次、研学旅游区年接待服务人次 30000 人次。总建筑面积 6500 平方米。

3、产品方案

表 2-1 产品方案一览表

类别	数量	核算量
手工纸	5 万刀/年	150 t/a
民宿年接待服务人次	5000 人/年	-
研学旅游区年接待服务人次	30000 人/年	-

注：根据经验，一刀纸重量约为 0.003t。

4、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类别	项目主要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手工纸制造区 占地面积 6 亩，两层仿古建筑，位于场地东侧，1F 为生产区以及办公区、展厅；2F 为晾干区以及民宿。生产区建筑面积 2000m ² ，办公区建筑面积 600m ² ，展厅为 1F，建筑面积 700m ² 。晾干区位于生产区 2 楼，民宿位于办公区 2 楼，共 10 间民宿。	水土流失、施工噪声、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建筑废渣、施工扬尘	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研学旅游区 位于手工造纸区西侧，占地面积 13 亩，内设凉亭、栈道、绿化等		
辅助工程	健身广场 位于项目西北侧，占地面积 0.8 亩		-
	停车区 位于项目西南侧，占地面积 0.275 亩，共设计 18 个地面停车位		-

公用工程	供水	取自井水			
	供电	当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供给			
	排水	雨水排入附近排水沟；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池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不设置排污口			
	消防	设室内消火栓系统，依据装修布局在楼层过道设计相应消火栓。项目增设手提式干粉灭火器，设防排烟系统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采用集中报警系统			
	厨房及餐厅	位于手工纸制造区东侧，占地 100m ²		厨房油烟、餐饮废水	
仓储	原料库	占地 100m ² ，位于手工纸加工区内部，用于储存浆板		-	
	成品库	占地 300m ² ，位于手工纸加工区内部，用于储存成品手工纸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2m ³ ）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30m ³ ）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废水、污泥
		生产废水	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1个沉淀池，10m ³ ）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20个水槽，单个容积 1.3m ³ ）更换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该部分废水不在厂区内储存；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池（2m ² ）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废水、污泥
	废气	切纸废气	自然沉降，定期清扫，加强通风		颗粒物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高于食堂楼顶（H=4.0m）高空排放		油烟
	固废	生活垃圾	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废边角料	外卖废品收购站		-
		噪声	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布局		噪声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见下表：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消耗一览表

类别	原辅材料/能源	消耗量	来源	
运营期	原料	浆版	200t/a	来源于云南
	能源	电	20 万度/a	市政供电
		天然气	1 万 m ³	市政供气，用于食堂燃料
		水	11.707m ³ /d	井水（来源于项目自备井）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施如下：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舂臼	2	个
抄捞水槽	20	个
切纸机	1	台
推进器	5	台
千斤顶	4	个
抽水泵	1	台
打浆机	1	台
手工纸架等工具	若干	套

8、水平衡分析

(1) 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来自附近井水。

排水方式：本工程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

雨水：雨水、屋面雨水排放采用重力流排水系统为主。雨水经由雨水斗、雨水管网、检查井等排入附近排水沟。

本项目用水主要分为生产用水及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

工作人员办公生活污水：项目运营后劳动定员 60 人，其中 55 人为手工纸制造区工作人员，年工作 300 天，其余 5 人为研学旅游区工作人员，年工作 365 天。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办公用水量按 55L/（天·人）计，则手工纸制造区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025m³/d（907.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2.571m³/d（771.375m³/a）。研学旅游区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275m³/d（100.37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234m³/d（85.41m³/a）。

游客生活用水：研学旅游区年接待 30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82 人/天。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游客生活用水量按 20L/（天·人）计，游客生活用水量为 1.64m³/d（598.6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1.394m³/d（508.81m³/a）。

住宿生活污水：项目运营后，有 5 名员工在厂区住宿；民宿区年接待 5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14 人/天。项目住宿人员共计 19 人。根据《四川

省用水定额》（2021年版）中相关规定，住宿用水量按 20L/（天·人）计，则住宿用水量为 0.38m³/d（138.7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323m³/d（117.895m³/a）。

食堂用水：运营期食堂为游客及工作人员提供午餐，民宿区年接待 5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14 人/天；研学旅游区年接待 30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82 人/天；项目手工纸制造为一班制，员工部分为当地居民，该部分员工回家就餐，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共有 30 名员工在厂区就餐。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年版）中相关规定，食堂用水量按 15L/（天·人）计，民宿以及游客就餐用水量为 1.44m³/d（525.6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1.224m³/d（446.76m³/a），则员工就餐用水量为 0.45m³/d（13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383m³/d（114.9m³/a）。

②生产用水

配浆用水：根据同行业类比以及业主提供资料，项目年生产 5 万刀手工纸（150t），需要浆版 200t 以及 300m³，项目年生产 300 天，即配浆用水量为 1m³/d。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无外排。

人工抄捞用水：项目拟采用 20 个抄捞水槽，单个有效容积均为 1.3m³，夏秋季 15 天更换一次，春冬季 30 天更换一次。年产 300 天，夏秋季和春冬季各占 150 天。经计算，夏秋季更换 10 次，春冬季更换 5 次。因此，抄捞废水产生量为 390m³/a。排污系数按照 0.85 计算，则抄捞用水量为 458.82m³/a（1.53m³/d）。该部分废水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造纸循环使用。

压制废水：根据同行业类比，项目压制废水量为 30m³/a，项目年产 300 天，即压制废水量为 0.1m³/d。该部分水收集沉淀后用于前端配浆工序，不外排。

③其他用水

地面及设备清洗：每月清洗一次，单次用水量为 2m³（24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废水产生量为 1.7m³/次（20.4m³/a）。

④绿化用水

绿化用水约 2m³/d，全部损耗以及蒸发，不外排。

表 2-5 项目用、排水量一览表

名称		用水标准	日用水量 (m ³ /d)	年用水量 (m ³ /a)	日排水量 (m ³ /d)	年排水量 (m ³ /a)	备注
生活用水	办公	55L/人.天 (55 人 (全为生产区员工))	3.025	907.5 (300d/a)	2.571	771.375	化粪池处理 (食堂含油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 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55L/人.天 (5 人 (全为接待区员工))	0.275	100.375 (365d/a)	0.234	85.41	
	游客生活	20L/人.天 (游客 82 人)	1.64	598.6 (365d/a)	1.394	508.81	
	住宿	20L/人.天 (19 人 (员工 5 人、民宿 14 人))	0.38	138.7 (365d/a)	0.323	117.895	
	食堂	15L/人.天 (96 人 (民宿 14 人, 游 客 82 人))	1.44	525.6 (365d/a)	1.224	446.76	
		15L/人.天 (生产 区员工 30 人)	0.45	135 (300d/a)	0.383	114.9	
小计			7.21	2405.775	6.129	2045.15	
生产用水	配浆用水	/	1 (其中 0.1 为压制 废水回用, 0.9 为新鲜 水)	907.5 (300d/a)	0	0	进入产 品, 不外 排
	人工抄捞用水	/	1.53	458.82 (300d/a)	1.3	390	交由洪雅 县星星纸 业有限公司 沉淀后 造纸循环 使用
	压制 废水	/	/	/	0.1	30	收集沉淀 后回用做 为配浆用 水
地面及设备清洗		/	0.067	24 (300d/a)	0.057	20.4	交由洪雅 县星星纸 业有限公司 沉淀后 用于造纸
绿化用水		/	2	600	0	0	全部损耗 以及蒸发
合计			11.707	4396.095	7.586	248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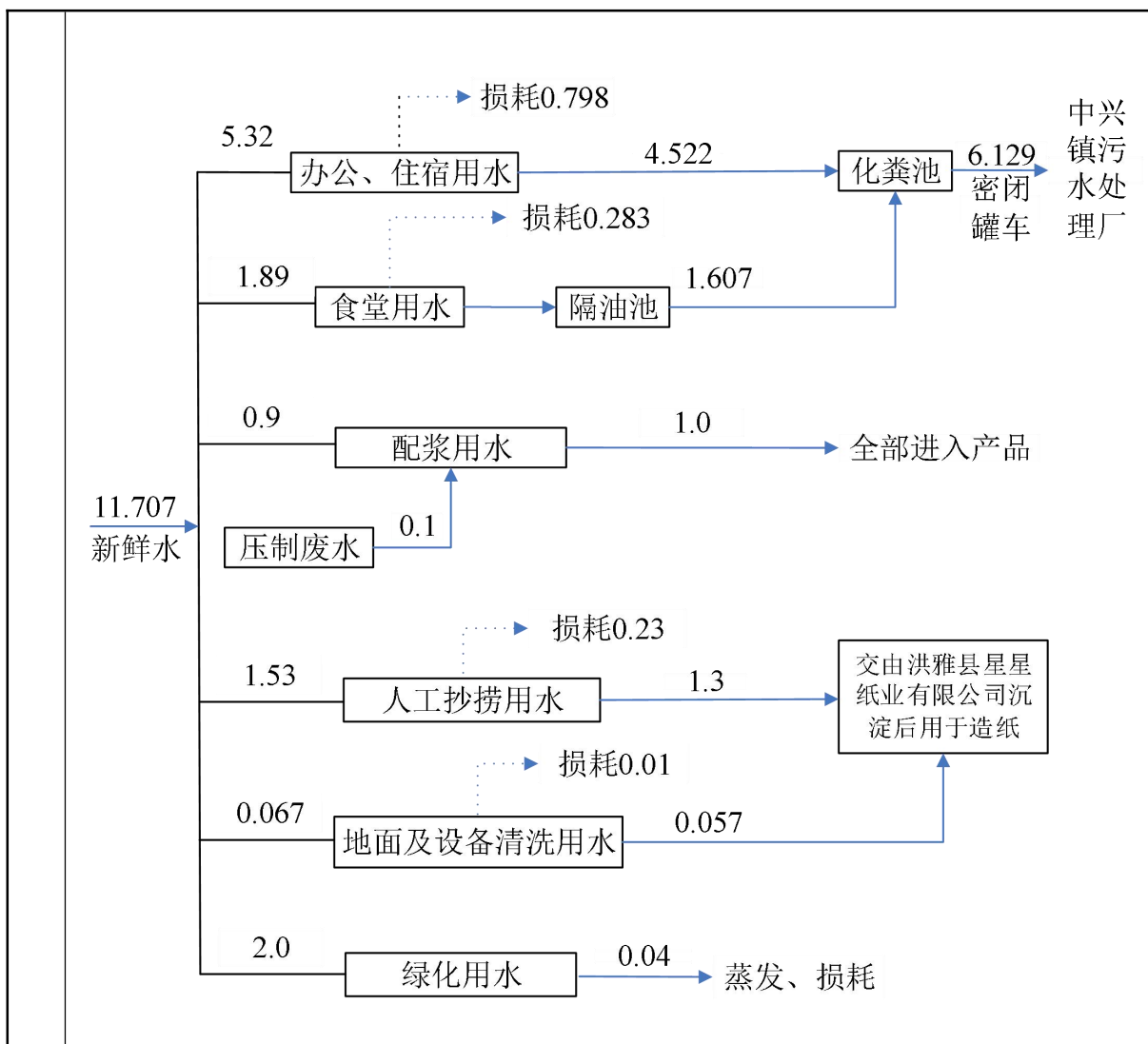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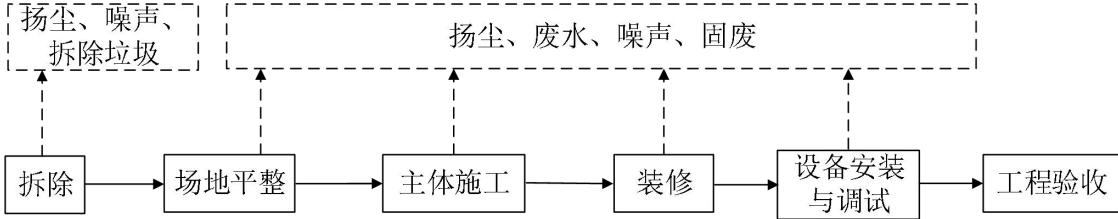
供电电源：根据本工程负荷性质、负荷容量、对供电可靠性的要求及管理的需要，本工程由市政10kV供电。

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60 人，其中手工纸制造区 55 人，研学旅游区 5 人，其中 30 人在厂区就餐，5 人在厂区住宿。手工纸制造区年运营 3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研学旅游区年运营 365 天，每天运营 12 小时。

10、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2组，总占地面积20.075亩。本项目为手工纸制造以及研学旅游体验项目，其目的为传承、弘扬夹江书画纸。

	<p>项目主要分为四个区域，手工纸制造区、健身广场研学旅游区以及停车场。手工纸制造区位于村道东面，健身广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北方向，研学旅游区位于村道西侧中部，停车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南方向。</p> <p>手工纸制造区一层北面为制造区、南侧为办公生活区、西侧为展厅。二层北侧为晾晒区，南侧为民宿。</p> <p>项目区外北侧以及南侧居民相距较近，项目生产设备少，且全部位于室内，经建筑物、围墙、绿化隔离，距离衰减后对住户影响较小。</p> <p>本项目设计严格按设计、消防和环保等要求进行总图布置，本项目根据场地情况，出入口布置在厂区北侧以及南侧，与西侧公路相连，方便人流、物流的出入。</p> <p>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4。</p>
<p>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p>	<p>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本次工程将对其进行拆除，重新建设建筑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2-2 建设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本项目为研学文旅以及手工纸制造。研学文旅不涉及生产，产污仅为游客生活废水以及生活垃圾。</p> <p>1、手工纸制造的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详见下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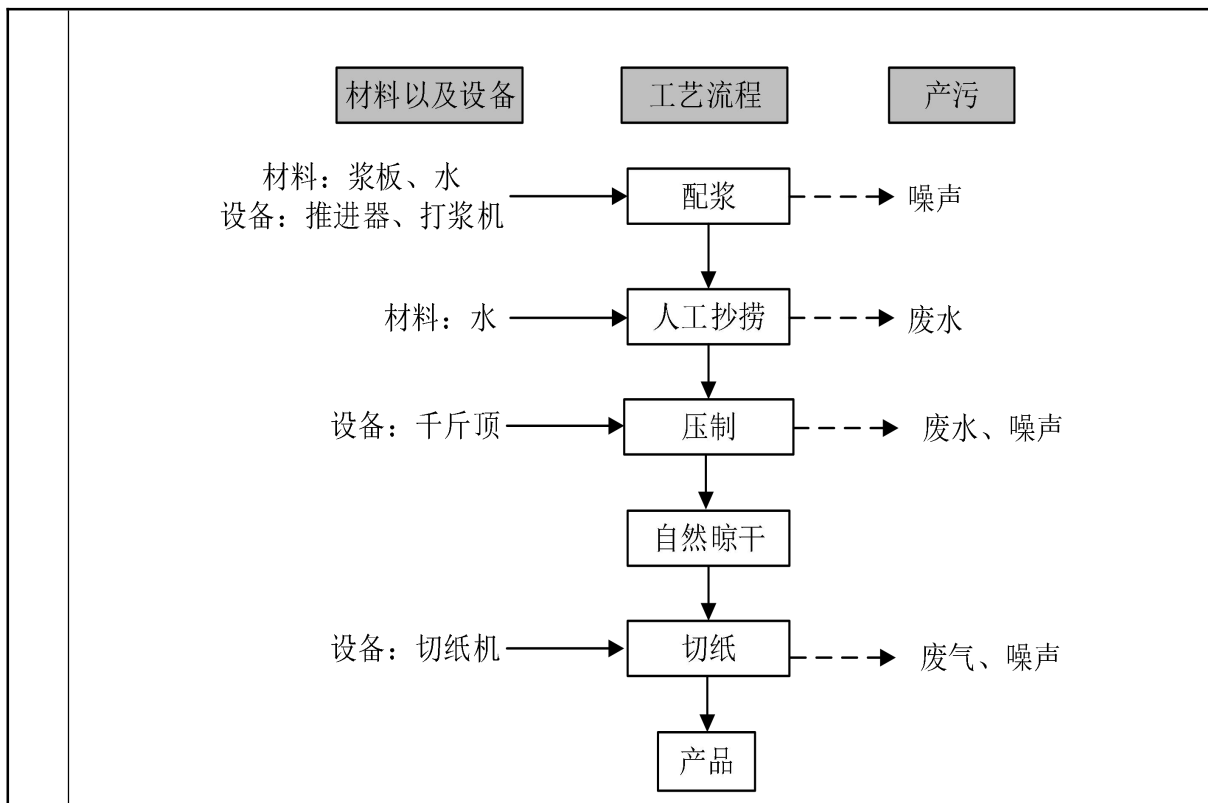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手工纸制造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 配浆

用推进器将浆板注入配浆池，再加入适量水，浆板：水=2t：3m³，进入配浆池后，用打浆机将其混合均匀。

2) 人工抄捞

起壳子：抄纸前舀较厚的纸壳打底；

抄纸：用竹簾过滤纸浆抄纸。

3) 压制

使用千斤顶压制半成品，压制出其中的水分。

4) 自然晾干

生产区二层为自然晾干区，压制后的半成品运至二层进行自然晾干。

5) 切纸

自然晾干后的手工纸运至生产区一层切纸区，使用切纸机切为要求的规格。

6) 入库

切好的手工纸储存在成品区

三、运营期产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见表 2-6。

表 2-6 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及产污情况

污染种类	名称	污染因子	产污位置
废气	切纸废气	颗粒物	切纸区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食堂
废水	办公住宿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	办公、住宿、民宿区
	食堂含油废水	COD、NH ₃ -N、SS、动植物油	食堂
	人工抄捞废水	COD、NH ₃ -N、SS	人工抄捞区
	地面及设备清洗废水	COD、NH ₃ -N、SS	生产区
	压制废水	SS	压制区
固体废物	切纸边角料	废纸	切纸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办公、住宿、民宿、旅游区

四、物料平衡

本项目为研学文旅以及手工纸制造。研学文旅不涉及生产，无原料和产品，产污仅为游客生活废水以及生活垃圾。因此，本项目仅对手工纸制造进行物料平衡分析。项目手工纸生产的物料平衡分析如下：

表2-7 手工纸生产物料平衡表

原料	年用量t/a	产品	产量t/a
浆版	200	手工纸	150
配浆用水	270	抄捞废水	390
抄捞用水	458.82	压制废水	30（回用于配浆）
		废边角料	1.5
		蒸发量	357.32
合计	928.82		928.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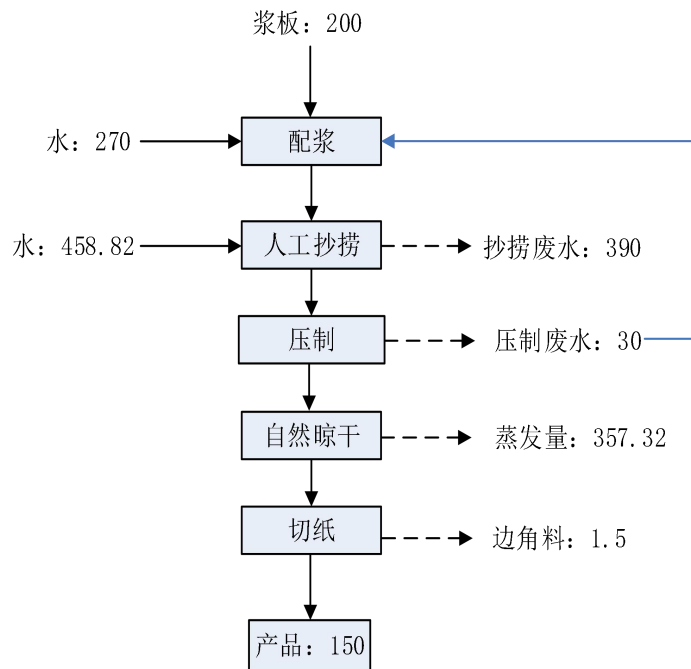


图 2-4 手工纸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本次工程将对其进行拆除，重新建设建筑物。红线范围内其余为集体土地。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因此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为了解项目建设区域环境质量，项目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基本污染物引用夹江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5 日出具的工作通报《2021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其他污染物以及噪声委托四川海德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地表水引用 2022 年 11 月 10 日乐山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乐山市地表水水质质量月报》（2022 年 10 月）。根据以上监测报告对本项目建设地大气、地表水以及噪声进行评价。</p>																																			
	<p>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p>																																			
	<p>1 达标区判定</p>																																			
	<p>根据《2021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2021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一氧化碳、细颗粒物（PM_{2.5}）和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值分别为 6.1ug/m³、24.7ug/m³、139.6ug/m³、1.1mg/m³、40.3ug/m³、60.1ug/m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均浓度 ug/m³</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标准 (ug/m³)</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占标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氧化硫（年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氧化氮（年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超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氧化碳（日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mg/m³</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mg/m³</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9.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8.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年均浓度 ug/m ³	评价标准 (u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二氧化硫（年均值）	6.1	60	12.8	达标	二氧化氮（年均值）	24.7	40	62	达标	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	40.3	35	113	超标	一氧化碳（日均值）	1.1mg/m ³	4mg/m ³	27.5	达标	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	139.6	160	91.3	达标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年均值）	60.1	70	88.4	达标
	污染物	年均浓度 ug/m ³	评价标准 (u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二氧化硫（年均值）	6.1	60	12.8	达标																															
	二氧化氮（年均值）	24.7	40	62	达标																															
	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	40.3	35	113	超标																															
一氧化碳（日均值）	1.1mg/m ³	4mg/m ³	27.5	达标																																
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	139.6	160	91.3	达标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年均值）	60.1	70	88.4	达标																																
<p>网址： http://www.jiajiang.gov.cn/jjx/jjgzgg/202101/be758244cd254324bd56e2909fb744ae.shtml</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6.4.1.1 达标区域判断的方法，依据《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相关规定，年评价达标是指污染物年平均浓度（CO、O₃ 除外）和特定的百分位数浓度同时达标，同时计倍日评价达标率。本项目所在区域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超标，因此，本项目位于不达标区域。</p>																																				
<p>2 达标规划</p>																																				
<p>乐山市制定了乐山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6 年-2025 年），明确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力争在 2025 年底前实现空气质量全面达标。</p>																																				

(1) 近期（2017-2020）——以减排促改善

“十三五”期间，通过控煤、控车、控尘以及调工业布局、调产业结构、调能源结构和成都平原经济区、各县（市、区）、市级部门联动“三控三调三联动”，集中攻坚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强力实施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工业污染整治、燃煤和餐饮油烟整治、城市和道路扬尘整治、机动车污染整治、露天焚烧污染整治等六大专项行动，努力解决灰霾问题。针对当前乐山市产业以第二产业为主，末端治理水平有待提升的特点，近期乐山市空气质量达标措施以落后产能淘汰、重点行业企业末端治理为重要抓手，实现多污染物减排。大力实施煤改电、煤改气；以重点企业末端治理为抓手，提升水泥、钢铁、陶瓷、化工等重点行业污染物治理效率；通过淘汰黄标车、油品升级、机动车排放标准升级等综合管理措施，提升机动车综合管理水平。

通过控制扬尘污染、控制秸秆露天焚烧、控制餐饮污染等手段深化面源治理。综合上述措施切实有效减少多种污染物排放量，初步实现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2) 中长期（2021-2025）——调结构促转变、强化源头控制，实现战略转战略转型

逐步调整产业结构，以大气环境达标倒逼产业转型，逐步实现大气污染控制从末端治理到源头控制过渡，加快工业发展绿色化进程。这一时期大气污染排放量控制的重点将是强化源头的全控制过程。以空间格局及产业布局优化为切入点，通过严格环境准入、企业搬迁、产能淘汰等差异化的空间管理要求，引导经济发展格局有序发展；通过提高环境准入门槛、淘汰落后产能等方式倒逼能源结构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综合通过资源能源消费总量控制、调整产业结构、优化空间布局等手段从源头控制污染物排放。

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TSP 委托四川海德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

①监测项目及时间

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2 月 2 日，共 3 天。

②监测结果

TSP 的监测数据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点编号及位置	检测因子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1#, 项目东南面 8m 处住户处	TSP	2023/01/30-01/31	125
		2023/01/31-02/01	138
		2023/02/01-02/02	136

③评价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24 小时均值 $\leq 0.3\text{mg}/\text{m}^3$ ）。

④评价方法

采用单项质量指数法，公式为：

$$P_i = C_i / S_i$$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标准指数值；

C_i ——第 i 个污染物实测浓度值， mg/m^3 ；

S_i ——第 i 个污染物评价标准限值， mg/m^3 。

当 P_i 值大于 1.0 时，表明大气环境已受到该项评价因子所表征的污染物的污染。 P_i 值越大，受污染程度越重； P_i 值越小，受污染程度越轻。

⑤评价结果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3-3。

表 3-3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监测点位	评价因子	浓度 max (mg/m^3)	标准值 (mg/m^3)	P_{max}	超标个数	最大超标倍数
1#项项目东南面 8m 处住户处	TSP	0.138	≤ 0.3	0.46	0	/

由上表可知，TSP 的监测值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要求。因此评价区域内的空气质量环境现状良好。

二、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所处地理位置，本项目地表水体为西面 5.8km 处青衣江。乐山市地表水水质质量月报（2022 年 10 月）结果如下图。



图 3-1 2022 年 10 月地表水水质评价结果表

综上所述，青衣江水质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规定的Ⅱ类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三、噪声环境质量

四川海德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昼、夜间噪声现状进行了监测，本次监测根据区域位置特点布设对项目所在地 6 个厂

界以及 4 个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点，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测试各个测点的等效 A 声级。其监测点位置见附图 4，监测结果表 3-4:

表 3-4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A)

检测因子	检测日期	检测点编号及位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L _{eq}	2022/07/29	1#, 项目东面 1m 处	53	45	60	50	达标	达标
		2#, 项目南面 1m 处	54	41	60	50	达标	达标
		3#, 项目西面 1m 处	55	40	60	50	达标	达标
		4#, 项目北面 1m 处	56	43	60	50	达标	达标
		5#, 项目健身广场西面 1m 处	55	45	60	50	达标	达标
		6#, 项目停车场西面 1m 处	55	38	60	50	达标	达标
		7#, 项目东北面紧邻住户处	53	41	60	50	达标	达标
		8#, 项目东北面 14m 处住户	54	42	60	50	达标	达标
		9#, 项目东南面 8m 处住户	55	39	60	50	达标	达标
		10#, 项目南面 34m 处住户	51	42	60	50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域内各测点昼间、夜间噪声测定值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表示该地区声环境质量较好。

四、生态环境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余为集体土地。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等敏感区域。

五、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根据相关技术导则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1 外环境关系情况

项目位于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共分为四个区域，厂区、健身广场、研学旅游区以及停车场。厂区位于村道东面，健身广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北方向，研学旅游区位于村道西侧中部，停车场位于村道西面偏南方向。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外环境关系如下：

东面紧邻 1 处废弃房，127m~262m 范围内有住户 9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东南面紧邻耕地，8m~468m 范围内有住户 18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南面紧邻耕地，34m~478m 范围内有住户 29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南面 43m~375m 范围内有住户 7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面 132m~385m 范围内有住户 10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西北面 213m~490m 有住户 36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北面紧邻~500m 有住户 67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东北面 14m~75m 有住户 5 户，其余为耕地以及林地。

2 环境保护目标

(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表 3-5 大气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m
	X	Y					
1	337625.42	3263598.59	农户	9 户、30 人	二类	东	127~262
2	337624.80	3263592.82	农户	18 户、62 人		东南	8~468
3	337616.12	3263582.97	农户	29 户，100 人		南	34~478
4	337599.39	3263566.03	农户	7 户，27 人		西南	43~375
5	337560.33	3263789.45	农户	10 户，35 人		西	132~385
6	337590.33	3263644.31	农户	36 户，122 人		西北	213~448
7	337619.03	3263616.77	农户	67 户，230 人		北	紧邻~500
8	337634.82	3263608.53	农户	5 户，16 人		东北	14~70

注：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坐标取距离厂址最近点位位置

(2) 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本项目外环境关系图，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如下：

表 3-6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调查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厂界最近距离/m	方位	执行标准/功能区类别	声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说明（介绍声环境保护目标建筑结构、朝向、楼层、周围环境情况）
		X	Y	Z				
1	散户	337624.80	3263592.82	6	8	东南	2类	砖混、2层
2	散户	337616.12	3263582.97	6	34	南	2类	砖混、2层
3	散户	337599.39	3263566.03	6	43	西南	2类	砖混、2层
4	散户	337619.03	3263616.77	6	0	北	2类	砖混、2层
5	散户	337634.82	3263608.53	6	14	东北	2类	砖混、2层

(3)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西面 5.8km 为青衣江，水质目标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表 3-7 地表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规模及类型	保护级别
地表水环境	青衣江	西	5.8k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4) 地下水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保护目标。

(5) 生态环境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余为集体土地。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等敏感区域。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 废水：

本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2m³）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30m³）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执行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见表3-8所示：

表 3-8 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SS	T-N	T-P
三级标准	6~9	≤300	≤150	≤30	≤180	≤40	≤4

2 废气：

(1) 施工期废气

施工期扬尘排放满足《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51/2682-2020)

中表 1 相关标准。

表 3-9 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

监测项目	区域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限值 ($\mu\text{g}/\text{m}^3$)	监测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TSP)	乐山市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 / 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 15 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2) 营运期废气

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表 3-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标准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3)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应标准。

表 3-1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3 噪声：

(1) 施工期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噪声限值。

表 3-12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单位：Leq[dB(A)]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70	55

(2) 营运期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表 3-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Leq[dB(A)]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2001)(2013年修改版)中的有关规定。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十三五”期间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实行排放总量控制，总磷控制区加总磷，总氮控制区加总氮。乐山市属于总磷控制区。

1、废水：本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总量为：2045.15m³/a。

排入中兴镇污水处理厂的量：

$$COD_{Cr}=2045.15m^3/a \times 300mg/L \times 10^{-6}=0.614t/a$$

$$氨氮=2045.15m^3/a \times 40mg/L \times 10^{-6}=0.082t/a$$

$$TP=2045.15m^3/a \times 4mg/L \times 10^{-6}=0.008t/a$$

排入外环境的量：

$$COD_{Cr}=2045.15m^3/a \times 50mg/L \times 10^{-6}=0.1023t/a$$

$$氨氮=2045.15m^3/a \times 5mg/L \times 10^{-6}=0.0102t/a$$

$$TP=2045.15m^3/a \times 0.5mg/L \times 10^{-6}=0.0010t/a$$

项目无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2、废气：

项目无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拆除阶段污染物排放情况

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本次工程将对其进行拆除。在此过程中产生噪声、地面扬尘、交通尾气、建筑垃圾等污染物。

(一) 建筑垃圾

拆除建筑为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拆除阶段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碎石头、碎砖头、砂、混凝土块等建筑垃圾。拆除建筑面积约 500m²，根据类比调查被拆除物的构造及拆除单位现场估算，确定拆除过程中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拆除阶段固体废物产生状况表

固废种类	旧钢筋	碎砂土	整砖	水泥板	碎砖、混凝土等建筑垃圾
产生量	0.t	50m ³	50m ³	100m ³	100 m ³

拆除产生的整砖及水泥板全部回收外售，拆除的钢筋全部回收外售，剩余无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全部用作场地平整、回填。

(二) 噪声

噪声源自各类拆除设备，如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等。

(三) 大气污染物排放

1 地面扬尘

因建筑的拆除、施工场地平整及基地内车辆的运输产生悬浮微粒（即地面扬尘）将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污染，此类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主要起尘点为拆除房屋处。由于地块上的附着建筑物大多为平房，且以人工拆除的方式为主，扬尘的产生量相对较少。

据同类工程实地监测结果，以人工拆除为主的作业场地近地面总悬浮物浓度一般为 1.5~30mg/Nm³，对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能力受风向、风速、湿度等因素制约，可控制在拆除点周围 100m 范围内。

2 交通尾气

与整个施工期相比，拆除阶段时间短，使用的机械设备尾气排放量也较

少，其对环境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二、建设期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 废水

1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根据同类项目施工情况，本项目日最大施工人员为 10 人，按每天排污废水量 50L/人计，生活污水预计最大产生量约 0.5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_{Cr}: 300mg/L, BOD₅: 150mg/L, NH₃-N: 35mg/L, SS: 150mg/L。依托项目周边住户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

2 车辆、机械设备的冲洗废水

项目施工时会使用一些机械设备，运输需要车辆，一般情况下，都会产生含油冲洗废水，但此部分废水的量少、排放较为分散。产生量约 5m³/d，主要污染物为 SS 及石油类，经隔油沉淀后回用。

(二) 废气

1 施工扬尘

本项目材料运输和装修工程等都会产生扬尘。扬尘的产生量与风速、湿度、渣土分散度、抓斗倾倒的相对高度及采取的防护措施等有关。其扬尘量的大小因施工现场工作条件、施工阶段、管理水平、机械化程度及施工季节、土质及天气条件的不同而差异较大，是一个复杂、较难确定的问题，本评价采用类比法，根据类比资料，工程施工现场在不利气象条件下，未经洒水、遮盖等措施产生扬尘状况见下表。

表 4-2 施工现场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距离 (m)	10	20	30	40	50	100	200
浓度 (mg/m ³)	1.75	1.30	0.780	0.365	0.345	0.330	0.29

由上表可见，未经洒水、遮盖等措施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工地下风向 200m 范围内，受影响地区的 TSP 浓度平均值为 0.29mg/m³，相当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治理措施：扬尘主要来自施工设备如电钻、电锤及运输车辆产生的。通过采取装修垃圾及时清运、环保施工、合理堆放逸散尘物料等措施后，扬尘可得到有

效控制。

2 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期施工单位在运输原材料、施工设备以及施工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THC 等，其特点是排放量小，属间断性排放。在施工时选择设备性能完好的设备，规范操作，设备不带病及超负荷作业可有效减少施工机械废气排放，加之本项目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因此施工机械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三) 噪声

根据实测资料，鉴于施工场地的开放性质及施工机械自身特点，不易进行噪声防治，只能从声源上控制和靠自然衰减，尽量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表 4-3 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噪声强度 dB(A)	设备名称	噪声强度 dB(A)	备注
挖掘机	95	混凝土搅拌机	79	设备 1m 处
推土机	86	电锯	95	
混凝土振捣器	100	运输卡车	85-94	

治理措施：

- a. 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措施。
 - b. 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尽量缩短施工周期。
 - c.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定施工计划，应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尽量避免午间和禁止夜间休息时段进行建筑施工作业；另外，根据国家环保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污染防治法〉的通知》(环控[1997]066 号)的规定，建设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应向环保部门申请登记。除抢修、抢险作业和因生产工艺上要求或者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外，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的，必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并公告附近居民。
 - d. 文明施工。装卸、搬运钢管、模板等严禁抛掷。
- 施工期噪声经过治理后，必须使施工期间的厂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标准的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四) 固废

	<p>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废料等施工建筑垃圾。少量建筑垃圾(1吨)运至市政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妥善处置。另外,施工人员每天按10人计,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0.5kg,则施工期每天共产生生活垃圾为5kg/d,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本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以下防治措施:</p> <p>①施工单位实行规划运输,不能随地洒落物料,不随意倾倒建筑垃圾</p> <p>②分类堆放,并采取遮盖措施,防止产生扬尘和被雨水冲刷造成水污染现象;</p> <p>③及时清理,建设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将施工现场的剩余建筑垃圾处理干净;</p> <p>④生活垃圾应集中清理收集,不能与建筑垃圾混同处理。</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废气</p> <p>(一) 废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p> <p>项目运营期间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切纸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以及食堂油烟。</p> <p>1、切纸工序产生的颗粒物</p> <p>手工纸裁切时主要产生纸屑,有一定的粉尘产生,根据同行业类比,本项目手工纸切割时产生的粉尘量约为产品的0.05%,项目产量为150t/a,因此,该阶段粉尘产生量约为0.075t/a。</p> <p>拟采取措施: 该部分粉尘产生量较少,且生产厂房封闭,经于厂房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p> <p>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1.0mg/m³)。</p> <p>2、食堂油烟</p> <p>食堂燃料采用天然气,天然气属清洁燃料,提供工作人员及游客用餐,食堂接待人数为144人·次/d。按人均产生餐饮油烟0.25g/人次计,则食堂油烟产生量约为36g/d,13.14kg/a。</p> <p>产生的油烟经1台油烟净化器(去除率65%,风量为3000m³/h)处理后高于食堂楼顶(H=4.0m)排放,则食堂油烟排放量为12.6g/d,4.6kg/a,1.4mg/m³(按</p>

照食堂每天运营 3 小时计算），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 - 2001）低于 2.0mg/m³ 的要求后外排到大气环境。

3、项目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情况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物	来源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切纸区	0.075t/a	生产厂房封闭，自然沉降	/	0.075t/a
食堂油烟	食堂	0.01314t/a	经 1 台油烟净化器（去除率 65%，风量为 3000m ³ /h）处理后高于食堂楼顶（H=4.0m）排放	0.0046t/a， 1.4mg/m ³	/

4、监测要求

本项目废气无需自行监测。

5、非正常情况污染排放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污染物排放为油烟净化器发生故障，其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表 4-5 污染源非正常产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应对措施
1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器故障	4.0	0.012	进行油烟净化器维修

本项目非正常状况下，食堂油烟不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 - 2001）的要求（排放浓度 2.0mg/m³），对周围环境会造成一定影响，环评要求本项目需定期检查油烟净化器，以减少油烟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6、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前文可知夹江县为不达标区；根据外环境关系图可知本项目大气保护目标主要为周围居民，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切纸产生的颗粒物以及食堂油烟。

根据工程分析，在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小。

（二）废水

1、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1) 产生情况

1) 生活污水

①工作人员办公生活污水：项目运营后劳动定员 60 人，其中 55 人为手工纸制造区工作人员，年工作 300 天，其余 5 人为研学旅游区工作人员，年工作 365 天。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办公用水量按 55L/（天·人）计，则手工纸制造区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025m³/d（907.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2.571m³/d（771.375m³/a）。研学旅游区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275m³/d（100.37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234m³/d（85.41m³/a）。

②游客生活污水：研学旅游区年接待 30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82 人/天。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游客生活用水量按 20L/（天·人）计，游客生活用水量为 1.64m³/d（598.6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1.394m³/d（508.81m³/a）。

③住宿生活污水：项目运营后，有 5 名员工在厂区住宿；民宿区年接待 5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14 人/天。项目住宿人员共计 19 人。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住宿用水量按 20L/（天·人）计，则住宿用水量为 0.38m³/d（138.7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323m³/d（117.895m³/a）。

④食堂污水：运营期食堂为顾客及工作人员提供午餐，民宿区年接待 5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14 人/天；研学旅游区年接待 30000 人，年运营 365 天，接待人数为 82 人/天；有 30 名员工在厂区就餐。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中相关规定，食堂用水量按 15L/（天·人）计，民宿以及游客就餐用水量为 1.44m³/d（525.6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1.224m³/d（446.76m³/a），则员工就餐用水量为 0.45m³/d（135m³/a），排污系数为 0.85，则污水产生量为 0.383m³/d（114.9m³/a）。

2) 生产用水

①配浆用水：根据同行业类比以及业主提供资料，项目年生产 5 万刀手工纸（150t），需要浆版 200t 以及 300m³，项目年生产 300 天，即配浆用水量为 1m³/d。

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无外排。

②人工抄捞用水：项目拟采用 20 个抄捞水槽，单个有效容积均为 1.3m^3 ，夏秋季 15 天更换一次，春冬季 30 天更换一次。年产 300 天，夏秋季和春冬季各占 150 天。经计算，夏秋季更换 10 次，春冬季更换 5 次。因此，抄捞废水产生量为 $390\text{m}^3/\text{a}$ 。排污系数按照 0.85 计算，则抄捞用水量为 $458.82\text{m}^3/\text{a}$ ($1.53\text{m}^3/\text{d}$)。该部分废水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沉淀后造纸循环使用。

③压制废水：根据同行业类比，项目压制废水量为 $30\text{m}^3/\text{a}$ ，项目年产 300 天，即压制废水量为 $0.1\text{m}^3/\text{d}$ 。

3) 其他用水

地面及设备清洗：每月清理一次，单次用水量为 2m^3 ($24\text{m}^3/\text{a}$)，排污系数为 0.85，则废水产生量为 $1.7\text{m}^3/\text{次}$ ($20.4\text{m}^3/\text{a}$)。

4) 绿化用水

绿化用水约 $2\text{m}^3/\text{d}$ ，全部损耗以及蒸发，不外排。

(2) 治理措施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1 个，容积 2m^3 ）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1 个， 30m^3 ）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配浆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人工抄捞废水更换后直接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沉淀后用于造纸；压制废水收集沉淀（1 个沉淀池，容积 10m^3 ）后用于前端配浆工序，不外排；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池（容积 2m^2 ）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沉淀后用于造纸。

2、可行性分析

(1) 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1) 生活污水产排污分析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1 个，容积 2m^3 ）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1 个， 30m^3 ）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表 4-6 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废水量 (m ³ /a)	水质情况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食堂含油废水	561.66	浓度 (mg/l)	400	250	300	35	120
		产生量 (t/a)	0.2247	0.1404	0.1685	0.0197	0.0374
隔油池处理效率			0	0	0	0	85%
经隔油处理后	561.66	浓度 (mg/l)	400	250	300	35	18
		产生量 (t/a)	0.2247	0.1404	0.1685	0.0197	0.0101
一般生活污水	1483.49	浓度 (mg/l)	400	250	300	35	/
		产生量 (t/a)	0.5934	0.3709	0.4450	0.0519	/
混合污水处理前	2045.15	浓度 (mg/l)	400	250	300	35	5
		排放量 (t/a)	0.8181	0.5113	0.6135	0.0716	0.0101
化粪池处理效率			25%	40%	40%	14%	0
混合污水处理后	2045.15	浓度 (mg/l)	300	150	180	30	5
		排放量 (t/a)	0.6135	0.3068	0.3681	0.0614	0.0101
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		浓度 (mg/l)	300	150	180	30	/
进入污水处理厂后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 级 A 标准)	2045.15	浓度 (mg/l)	50	10	10	5	1
		排放量 (t/a)	0.1023	0.0205	0.0205	0.0102	0.0020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能够达到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COD_{Cr}≤300mg/L、BOD₅≤150mg/L、NH₃-N≤30mg/L、SS≤180mg/L）。

2) 夹江县中兴镇污水处理厂概况

夹江县中兴镇污水处理厂于已建成投产，设计处理能力为 400m³/d，采取 MBR 为主体工艺，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外排。经了解，现阶段该污水处理厂日接纳污水约 300m³，本项目排放污

水最大排水量为 6.129m³/d。

本项目区域无市政污水管网，食堂废水经隔油池（1 个，容积 2m³）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1 个，30m³）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同时该污水处理厂目前尚未满负荷运行，可以接纳本项目废水并处理达标后外排。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2) 项目抄捞废水用于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拟采用 20 个抄捞水槽，单个有效容积均为 1.3m³，夏秋季 15 天更换一次，春冬季 30 天更换一次。年产 300 天，夏秋季和春冬季各占 150 天。经计算，夏秋季更换 10 次，春冬季更换 5 次。因此，抄捞废水产生量为 390m³/a。排污系数按照 0.85 计算，则抄捞用水量为 458.82m³/a（1.53m³/d）。该部分废水收集后交由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造纸循环使用。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SS，类比同类型企业 COD_{Cr}500mg/L、BOD₅300mg/L、NH₃-N2mg/L、SS 浓度大致为 800mg/L。

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9 日取得眉山市洪雅生态环境局（原洪雅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新建 1.2 万吨/年造纸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洪环字（2001）第 22 号）。

根据了解，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建设有一座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1200m³/d，部分废水经中间池+纤维回收+气浮后回用于生产，其余废水经后续调节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经在线监测后达标排放。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需要用水量为 300m³/d，回用水 250m³/d。本项目拟采用 20 个抄捞水槽，单个有效容积均为 1.3m³，按照最大量计算，20 个抄捞水槽废水同时更换，更换一次抄捞废水量为 26m³，未超过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能够接纳的最大废水量。

因此，本项目抄捞废水更换后密闭罐车运至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是可行的。

(3) 项目压制废水用做配浆用水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压制废水产生量为 0.1m³/d，30m³/a。压制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类比同类型企业 SS 浓度约为 1000mg/L。通过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配浆工序，不外排。考虑该部分废水中 SS 浓度较高，沉淀池设计停留时间为 24h。则沉淀池有效容积

至少为 0.1m³，根据建设单位设计，修建的沉淀池有效容积为 10m³。因此，压制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配浆工序是可行的。

3、监测要求

本项目压制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产；抄捞废水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造纸工业》5.1.2，间接排放的造纸企业参照表 1 执行，项目属于非重点排污单位。

本项目废水监测指标如下：

表 4-7 本项目废水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	监测频次
1	企业废水排放口（化粪池）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COD _{Cr} ≤300mg/L、BOD ₅ ≤150mg/L、NH ₃ -N≤30mg/L、SS≤180mg/L）	1 次/季度

（三）噪声

1、固定声源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预测源强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打浆机、切纸机、泵等，噪声声级范围70-85dB（A）。对于产噪设备采取环评提出的隔声、降噪并配置减振等措施后，噪声源强值降低15dB(A)。同时应加强设备维修保养，减少设备不良运行产生的噪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夜间不运行。项目产生各源强噪声值详见表4-8。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UTM, 48 区)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 (dB(A)/m)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打浆机	/	80/1	/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347854.37	3227113.81	1.0	5	66.0	昼间	15	51	1m
	2		切纸机	/	85/1	/		347854.24	3227111.37	1.0	5	71.0	昼间	15	56	1m
	3		水泵	/	85/1	/		347856.15	3227101.60	1.0	5	71.0	昼间	15	56	1m

备注：本项目手工纸生产区仅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

(2) 预测方法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式——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进行预测。

(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的计算

a、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

L_{p1} ——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w ——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某个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m；

R ——房间常数， $R = S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子，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b、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_{plij}}\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N*个室内声源产生的*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c、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N*个室外声源产生的*i*倍频带的叠加

声压级, dB;

TL_i ——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d、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S)$$

式中: S ——透声面积, m^2 。

(2) 单个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的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A声级, 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A声级, dB(A);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3) 声源在预测点处噪声贡献值的计算

设第 i 个声源在预测点处产生的A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则预测点的总声级为:

$$L_{eq}(T) = 10 \lg(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T 为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N 为声级的个数。

(4) 参数的确定

a、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A声级衰减量(工业噪声源): $A_{div} = 20 \lg(r/r_0)$

b、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 A_{atm}

本工程噪声以中低频为主, 空气吸收性衰减很少, 本次评价预测时忽略不计。

c、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A_{gr}

本项目地面为水泥硬化地面，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很小，本次评价预测时忽略不计。

d、屏障引起的衰减 A_{bar}

噪声在向外传播过程中将受到建筑或其他物体的阻挡影响，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衰减，具体衰减根据不同声级的传播途径而定。

e、其他多方面原因引起的衰减量 A_{misc} 。

(3) 声环境影响预测

据预测软件预测，本项目厂界噪声及敏感点预测结果如下。

①厂界噪声预测

厂界噪声贡献值：

表 4-9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噪声预测点	厂界噪声贡献值 dB(A)
1# (东面厂界)	49.0
2# (南面厂界)	45.0
3# (西面厂界)	42.0
4# (北面厂界)	48.0

项目夜间不生产，在对各产噪设备实施减震、建筑物隔声等治理措施，并加强管理后，各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 60 dB(A)），实现达标排放。

②敏感点噪声预测

本项目夜间不运行，噪声评价范围 50m 内有 4 户散居住户，评价对其噪声预测结果如下：

表 4-10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dB(A)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量 /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南面 8m 住户	55	39	55	39	60	50	18.4	/	55	/	0	/	达标	/
2	南面 34m 住户	51	42	51	42	60	50	22.0	/	51	/	1	/	达标	/
3	北面紧邻住户	53	41	53	41	60	50	24.0	/	53	/	0	/	达标	/
4	东北面 14m 住户	54	42	54	42	60	50	23.7	/	54	/	0	/	达标	/

备注：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夜间不生产。

综上，各敏感点预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dB(A)，夜间 \leq 50dB(A)），实现达标排放。

2、监测要求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以下监测要求。

表 4-11 营运期环保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数据采集与处理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四周	一个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四) 固废

1、废纸及边角料：切边产生的废边角料以 1%计，手工纸废边角料 1.5t/a，外卖废品收购站。

2、生活垃圾：项目工作人员 60 人，游客 96 人/d，人均产生垃圾量为 0.5kg/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78kg/d (28.47t/a)，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保洁人员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产生位置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情况(t/a)		治理措施
					处理处置量	回收利用率	
一般固废	1	废纸及边角料	切纸区	1.5	1.5	/	外卖废品收购站
生活垃圾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28.47	28.47	/	环卫部门清运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五) 地下水、土壤

1 地下水、土壤污染源和污染途径

正常情况下，本项目不存放机油等油类物质。地下水、土壤的污染途径为项目废水渗漏，可能造成废水污染土壤、地下水。

2 拟采取措施

为防止事故时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拟采取以下措施。

①积极推行实施清洁生产，实现各类废物循环利用，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对污水处理站采取控制措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③分区防渗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化粪池、隔油池、压制废水沉淀池。采用“粘土铺底+防渗混凝土+1.5mm 人工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或者参考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除一般防渗区以及绿化外的其他区域。做一般地面硬化处理。

表 4-13 分区防渗区域及要求

序号	防渗分区	区域划分	防渗要求
1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化粪池、隔油池、压制废水沉淀池	采用“粘土铺底+防渗混凝土+1.5mm 人工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或者参考 GB16889 执行
2	简单防渗区	除一般防渗区以及绿化外的其他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3 对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项目在采取符合要求的防渗措施并加强管理的同时，可从源头上控制项目对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的污染源，对土壤、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生态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余为集体土地。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等敏感区域。

（七）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建设项目建设期和运行期间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的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措施，以使事故率、损失达到最低可接受的水平。

环境风险评价应把事故引起场界外人群的伤害、环境质量的恶化及对生态系统影响的预测和防护作为评价工作重点。本章节主要通过对主要风险源识别，分析可能造成的影响程度，提出应急与缓解措施，使项目的风险事故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辅料主要为：浆板和水，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T 169-2018) 附录 B.1、B.2, 本项目无风险物质。本项目存在的风险为抄捞废水以及压制废水泄漏。

2、可能影响途径

项目水污染事故风险主要是废水渗漏, 一旦出现废水渗漏, 废水可能漫流, 污染附近地表水。

3、防范措施

(1) 抄捞水槽以及压制废水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

(2) 抄捞水槽中废水更换直接运至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造纸循环使用, 不在厂区储存。

(八)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九)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4200 万元, 本环评对项目提出了较全面、合理的各项环保措施, 概算环保投资 33 万元, 占总投资的 0.79%, 投入的环保设施及投资见下表。

表 4-14 项目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 (万元)		
运营 期污 染物 控制	废水 治理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 (2m ³) 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 (30m ³) 处理后, 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5	
		生产 废水	抄捞废水	更换后运至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4
			压制废水	经沉淀池 (10m ³) 沉淀后回用于配浆	3
			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	经收集池 (2m ²) 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1
	废气 治理	切纸废气	自然沉降, 定期清扫, 加强通风	1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高于食堂楼顶 (H=4.0m) 排放	2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 加强管理, 隔声、减震等措施; 水泵、抽排风机等设备减振、隔声、管道消声等	5	
	固废 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袋装化、分类收集	1	
		废边角料	外卖废品收购站	/	
	绿化及景观建设等		绿化建设等	计入工程投资	

环境风险	抄捞水槽以及压制废水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	计入地下水防治措施投资
环境管理	配置专业人员对各项环保设施进行落实和管理	3
地下水防渗	手工纸制造区、化粪池、隔油池、压制废水沉淀池一般防渗	8
合计		33

(十)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自主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对工程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工程投入运行后造成的新的环境影响问题进行调查，并编制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或调查报告。

1、验收范围

(1) 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套建成的治理工程、设备、装置和监测手段，以及各项生态保护设施等；

(2) 本项目环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它各项环保措施。

2、验收内容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清单详见下表4-15。

表 4-15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运营期 污染物 控制	废水 治理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2m ³ ）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30m ³ ）处理后，由密闭罐车运至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产 废水	抄捞废水	收集后运至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压制废水	经沉淀池（10m ³ ）沉淀后回用于配浆
	废气 治理	地面以及 设备清洗 废水	经收集池（2m ² ）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切纸废气	自然沉降，定期清扫，加强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高于食堂楼顶（H=4.0m）高空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隔声、减震等措施；水泵、抽排风机等设备减振、隔声、管道消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废 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袋装化、分类收集	/
	废边角料	外卖废品收购站	/
绿化及景观建设等		绿化建设等	/
环境风险		抄捞水槽以及压制废水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	/
环境管理		配置专业人员对各项环保设施进行落实和管理	/
地下水防渗		手工纸制造区、化粪池、隔油池、压制废水沉淀池一般防渗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类型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施工期	施工场地	扬尘	制定必要的防尘措施（路面清扫、路面洒水、车速限制、建材覆盖运输、堆放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施工机械、运输车辆	NOx、CO、THC等	加强车辆管理，加强施工机械维护	
	运营期	切纸废气	颗粒物	自然沉降，定期清扫，加强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高于食堂楼顶（H=4.0m）高空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	施工废水	SS 石油类	设置临时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循环使用
		生活污水	COD _{Cr} SS 氨氮	依托项目周边卫生间	综合利用
	运营期	员工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化粪池（30m ³ ）、隔油池（2m ³ ）	中兴镇污水处理站进水标准 (COD _{Cr} ≤300mg/L、 BOD ₅ ≤150mg/L、 NH ₃ -N≤30mg/L、 SS≤180mg/L)
		生产废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压制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抄捞废水更换后运至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池（2m ² ）收集后交洪雅县星星纸业有限公司沉淀后用于造纸	综合利用
声环境	施工期	施工机械	设备噪声	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布局、夜间停止施工、错开高噪声机械工作时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运营期	生产车间	机械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外卖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	分区防渗：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化粪池、隔油池、压制废水沉淀池。采用“粘土铺底+防渗混凝土				

污染防治措施	+1.5mm 人工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或者参考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除一般防渗区以及绿化外的其他区域。做一般地面硬化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项目红线范围内有 6 间原有村委会办公室，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余为集体土地。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等敏感区域。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废水处理系统事故防治措施 1) 由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制订“环保管理人员职责”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制度，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监督和管理。 2)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及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发现事故隐患，及时解决。 3) 主要的生产设备要有备用件。例如风机、水泵等动力设备均应当做到一用一备。 4) 引进技术先进、处理效果好的废气治理设备和设施，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 编制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企业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相关要求、建立环境管理人员的环保职责要求。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实施。 (2) 严格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组织生产。 (3) 设置环保人员，定期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同时加强环保培训，提高员工的环境与安全意识。 (4)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存放、统一管理，防止乱堆乱放，防止敞开式堆放，以免引起二次污染。 (7) 设置专人定期检查污水处理设施（压制废水收集沉淀池 10m ³ ，地面以及设备清洗废水收集池 2m ³ 、化粪池 30m ³ 、隔油池 2m ³ ）。

六、结论

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总体发展规划；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基本要求。厂址周围环境质量现状适合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各项环保措施得以落实的前提下，该工程各项环保指标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在采取本报告表所提的各类环保措施，并在措施落实良好的前提下，在夹江县马村镇杨湾村 2 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75t/a	/	0.075t/a	+0.075t/a
	油烟	/	/	/	0.0046t/a	/	0.0046t/a	+0.0046t/a
废水	废水量	/	/	/	0	/	0	0
	COD				0		0	0
	氨氮	/	/	/	0	/	0	0
	TP				0		0	0
一般固体废物	废纸及边角料	/	/	/	1.5t/a	/	1.5t/a	+1.5t/a
	生活垃圾	/	/	/	28.47t/a	/	28.47t/a	+28.47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